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OUTH CHINA ASSETS HOLDINGS LIMITED

南華資產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8155)

**有關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之
第三季度之業績公告之
補充公告**

茲提述South China Assets Holdings Limited 南華資產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1月8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之第三季度之業績（「業績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補充，除業績公告第六頁內附註五「股息」所述之特別股息外，董事會決議不派發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之其他股息（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無）。

除上述補充資料外，業績公告之內容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South China Assets Holdings Limited

南華資產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吳鴻生

香港，2016年11月1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為(1)執行董事：吳鴻生先生、張賽娥女士、Richard Howard Gorges 先生、吳旭茱女士及羅裕群先生；(2)非執行董事：吳旭洋先生；及(3)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美寶女士、梁家棟博士測量師及龐愛蘭女士，BBS，太平紳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之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之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創業板之網站 www.hkgem.com 內「最新公司公告」一頁（於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保存七日）及本公司之網站 www.scassets.com 內刊發。